**湘潭大学兴湘学院2018级新生入学须知**

新同学：

你好！祝贺你如愿成为湘潭大学兴湘学院学子！

在你即将来到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家乡——湘潭深造的时候，请仔细阅读这份《新生入学须知》。

**一、报到时间。**新生必须按规定时间（2018年8月30日）来校报到。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者，须及时向学院报告（联系电话：0731-58293847）。无故逾期半个月不来校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

**二、报到流程。**湘潭大学兴湘学院新生服务网是学院为新生开放的网上注册系统，该网站为新生提供个人信息登记、网上选生活用品、网上缴费等服务。新生须在规定时段内登录新生服务网（[http://yxzz.xtu.edu.cn），并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详情请见](http://yxzz.xtu.edu.cn），并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详情请见第4)《湘潭大学兴湘学院2018级新生报到流程说明》）。

**三、组织关系。**新生中的共产党员、共青团员须自带组织关系。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湖南省考生经县（市、区）党委组织部开至湘潭大学党委组织部，非湖南省考生经县（市、区）党委组织部开至湘潭市委组织部，入校后将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交班主任老师处，由学院统一到学校组织部办理转接关系手续，同时，新生党员必须填写党员信息采集表。团员组织关系由新生持团员证、毕业学校团委介绍信交班主任，以班级为单位交学院团委。

**四、学费缴纳。**新生务必提高警惕，注意安全。缴纳学杂费尽量采用银行批量代扣或网上自助缴费方式，生活费可以直接存入你收到的湘潭大学校园卡内，具体方法见《湘潭大学兴湘学院2018级新生缴费须知》。

**五、户口迁移。**新生入学实行户口迁移自愿原则，可迁移户口或不迁户口（详情请见《新生入校办理常住人口/流动人口登记须知》）。

**六、档案转递。**凡被我院录取的考生，都必须有与其电子档案相对应的纸介质档案（详情请见《新生自带/邮寄纸介质档案须知》）。

**七、生活用品。**我院可为新生统一预订生活用品，新生也可自带生活用品（详情请见《学生生活用品须知》）。

**八、其它。**学院为每位新生预注册了校园网账号和湘潭大学邮箱账号，方便同学在校期间使用网络及信息联系，详情请访问湘潭大学网络与信息管理中心(http://nic.xtu.edu.cn/)。

**九、迎新站点。**湘潭大学兴湘学院新生报到总站设在学院篮球场旁（湘潭大学南校门左侧150米）。

**十、来校路线：**

**1、长沙火车站—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到火车站对面的长株潭汽车站乘公共汽车至湘潭长途汽车站（时间约为60分钟），到达湘潭长途汽车站后过马路坐6路车可直达湘潭大学南门，往西前行可进入校园（或直接打车至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2、长沙火车南站（高铁站）—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路线1：**从长沙火车南站下车便有大巴直达湘潭长途汽车站（20分钟一趟），到达湘潭长途汽车站后过马路坐6路车（或乘坐出租车）到湘潭大学南门，往西前行即可进入校园（或直接打车至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路线2：**长沙火车南站乘坐到湘潭北的高铁(约14分钟)，出站乘坐26路公交车，经过27站，到达湘潭大学南门，往西前行即可进入校园；或湘潭北出站乘坐出租车到湘潭大学南门，车程30分钟左右，车费约45元。

**3、湘潭火车站—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路线1：**火车站出站坐13路公交车，可直达湘潭大学南门，但车程较长。

**路线2：**乘坐出租车直达湘潭大学兴湘学院，车程15分钟左右。

**4、湘潭北站（高铁站）—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路线1：**乘坐26路公交车，经过27站，到达湘大南门，往西前行即可进入校园。

**路线2：**乘坐126路公交车，经过11站，到达步步高新天地，步行过红绿灯路口，到达湘潭市国土局，乘坐107路公交车，经过13站，到达湘潭大学南门，往西前行即可进入校园。

**路线3：**乘坐出租车，车程30分钟左右，车费约45元。

**5、湘潭长途汽车站—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路线1：**到达湘潭长途汽车站后过马路坐6路车可直达湘潭大学南门，往西前行即可进入校园。

**路线2：**乘坐出租车，车程15分钟左右，车费约20元。

**以上公交车票价皆为2元。**

**2018年湘潭大学兴湘学院新生报到流程说明**

**第一部分 网上注册**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新生服务网是学院为新生开放的网上注册系统，该网站为新生提供个人信息登记、网上缴费等服务（不能选床位，新生床位由学院统一分配）。新生拿到录取通知书后必须在规定时段内登录该网站，并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详情说明如下：

**一、登录**

新生服务网地址：http://yxzz.xtu.edu.cn

登录账号：录取通知书上的学号

登录初始密码：身份证后6位（若含字母按大写字母填写）

迎新自助网开放时间：2018年8月21日9:00至8月30日23:59

网上选生活用品时间：2018年8月21日9:00至8月28日23:59

网上登记军训服装号码时间：2018年8月21日9:00至8月28日23:59

网上缴费时间：2018年8月21日9:00至8月28日12:00

**二、新生服务网上注册流程**

新生服务网上注册流程请关注服务网上通知，并按照要求完成相应事项。

**第二部分 现场报到**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新生现场报到时间为2018年8月30日,报到总站设在兴湘学院硅PU篮球场北侧停车坪（湘潭大学南校门西侧150米），兴湘学院新生宿舍为现场分配，所有的新生须先到报到总站办理相关入学手续。

一、已在迎新自助网上完成注册并缴清相关费用的新生（含办理生源地贷款手续后交清差额的新生）到报到总站办理相关手续后可持校园卡前往宿舍楼刷卡入住。

二、未缴清相关费用的新生，需先到校计划财务处（校办公楼一楼）或通过学校指定网上缴费方式缴清相关费用后到学院新生报到总站办理相关入学手续。

**第三部分 其它**

学院为每位新生预注册了信息门户账号、校园网账号及湘潭大学邮箱账号，方便同学在校期间使用网络及信息联系，有关详情请访问湘潭大学网络与信息管理中心网站（http://nic.xtu.edu.cn）。

湘潭大学智慧校园建设合作伙伴有：中国建设银行湘潭市分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湘潭市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湘潭市分公司。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2018级本科新生缴费须知**

新同学：

为方便你安全缴费、顺利入学，现将有关缴费事宜通知如下：

**一、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新生应缴学杂费由学费、住宿费和代收费三部分组成。

1、学费：

|  |  |  |
| --- | --- | --- |
| **专业类别** | **专业名称** | **学费****（元/年）** |
| 文史哲理类 | 英语、德语、日语 | 10800 |
| 汉语言文学 | 12420 |
| 经法教管类 | 工商管理、电子商务、旅游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 | 11000 |
| 法学、会计学、财务管理 | 12650 |
| 工科类 |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自动化、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化学工程与工艺、制药工程、电子信息工程、土木工程 | 11200 |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12880 |
| 艺术与新闻传播 类 | 表演专业 （含美术） | 动画 | 16000 |
| 其他专业 | 广告学 | 14000 |

以上学费标准依据湘发改价费〔2016〕668号文件，如有变动，按新文件执行。

2、住宿费：学生公寓1200元/年，普通宿舍每人每年600元。住宿费标准依据湘发改价费〔2016〕668号和湘发改价费〔2017〕915号文件执行，如有变动，按新文件执行。

3、空调维护使用费：根据学生宿舍分批改造计划，部分学生宿舍将安装空调，届时，对入住此类学生宿舍的学生，将收取100元/人·年的空调维护使用费，收费标准按湘发改价费〔2017〕915号文件执行，如有变动，按新文件执行。

4、代收费：

由以下四项组成：

（1）教材费：每人预收1000元，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2）体检费：每人85元；

（3）军训服装费：每人95元；

（4）大学生城镇医疗保险：每人每年180元。

四项共计1360元。

以上代收费标准依据湘发改价费〔2015〕648号文件和湘人社发〔2017〕54号执行，如有变动，按新文件执行。

新生应缴学杂费为该生所学专业对应的学费、住宿费、代收费的合计金额。

如一名2018级英语专业新生，住宿安排在兴湘普通宿舍第5栋，则2018年应缴学杂费为10800（学费）+600（住宿费）+100（空调维护使用费）+1360（代收费）=12860（元）。

**二、缴费方式**

学校现有两种缴费方式，均免收手续费，任选其一均可。

1、银行代扣缴费。新生收到随录取通知书寄送的建行储蓄卡（校园卡），请及时修改储蓄卡密码，并于2018年8月28日中午12:00之前，将应缴学杂费总额加1元后，直接存入。

2、网上支付宝自助缴费。请于2018年8月28日中午12:00前登陆湘潭大学计划财务处网站（网址http://cwc.xtu.edu.cn/），选择“学生缴费平台（兴湘）”，输入姓名和学号即可选择支付宝缴纳应缴学杂费。

通过以上两种方式缴费成功的同学，学校自助迎新网会给予学费已缴清的标志。学杂费收据将在新生入校一个月后由兴湘学院学工办统一领取并发放。批量代扣或网上缴费不成功的新生，在入学时到计划财务处现场缴费后办理入学手续。

**三、生源地助学贷款**

按往年惯例，生源地助学贷款要于11月底才能陆续到账，为便于学校结算，新生无论申请多少助学贷款额度，都必须在开学前缴清代收费。因此，凡是办理了助学贷款的新生须于2018年8月28日中午12:00之前，将代收费以及学费和住宿费大于助学贷款的差额一并存入校园卡，由学校统一批量代扣；或选择网上自助缴费平台缴清上述费用。生源地助学贷款到账后，学校将根据实际到账金额进行学杂费结算，多退少补。

举例说明：

新生学费、住宿费和代收费的合计数大于其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的额度。如一名2018级英语专业的新生，住普通宿舍，已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8000元，该生学费和住宿费合计为11400元，大于生源地助学贷款3400元，应缴学杂费为：3400（学费住宿费与助学贷款之间的差额）+100（空调维护使用费）+1360（代收费）=4860（元）。

**四、咨询电话**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0731-58293847

湘潭大学计划财务处：0731-58292123，0731-58298141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生源地助学贷款中心：0731-58293832

建设银行湘潭湘大支行：0731-58293304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二〇一八年八月

**新生入校办理常住人口/流动人口登记须知**

根据湖南省公安厅、教育厅〔2003〕33号文件精神，新生入学实行户口迁移自愿原则，学校对户口迁移与否分别规定如下：

一、湖南省以外迁移户口的学生，须持本人身份证、户口迁移证，到学校保卫处户政科办理常住人口入户登记。

二、湖南省迁移户口的学生，须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户口专用章”的《常住人口登记卡》，到学校保卫处户政科办理常住人口入户登记。

三、居民身份证、户口迁移证（《常住人口登记卡》）上的姓名及其它对应项目与新生录取信息必须一致，如有涂改，须加盖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户口专用章方可入户。

四、为方便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生活，建议学生将户口迁入学校；不迁移户口的，入学后根据本人需要，持身份证去学校警务室办理《居住证》登记。

五、为配合学校网格管理，所有入校新生以班级为单位登记《网格信息登记表》，院系整理后上交保卫处治安科。

六、学生户口迁入截止日期为2018年10月10日，逾期不予受理。

学生户口迁入地址：湖南省湘潭市 湘潭大学

咨询电话：0731-58292084

 湘潭大学保卫处

 二〇一八年八月

# 新生自带/邮寄纸介质档案须知

考生电子档案是高校录取新生的主要依据，考生纸介质档案是电子档案的基本载体，考生电子档案须与考生报名登记表、体检表、报考学校（专业）志愿表及考生各科考试成绩等纸介质材料相对应部分的内容一致。

凡被我院录取的考生，都必须有与其电子档案相对应的纸介质档案。我院对新生纸介质档案的管理根据各省（市、区）招生办有关高等学校招生考生纸介质档案管理的规定执行。被我院录取的考生，务必仔细了解你所在省（市、区）考生纸介质档案管理的相关规定。如果考生纸介质档案由省（市、区）招生办统一邮寄给我院，请新生在入校后到我院招生与就业指导办公室（湘潭大学兴湘学院办公楼312室，联系电话0731-58293847 ）查询本人纸介质档案是否已经邮寄到我院；如果考生所在省（市、区）招生办规定考生纸介质档案由考生自带，请新生凭[录取通知书](https://www.baidu.com/s?wd=%E5%BD%95%E5%8F%96%E9%80%9A%E7%9F%A5%E4%B9%A6&tn=SE_PcZhidaonwhc_ngpagmjz&rsv_dl=gh_pc_zhidao)到毕业中学或当地招生部门领取纸介质档案。新生到校后在学院报到总站将档案材料交给班主任老师。

**学生生活用品须知**

各位新同学：

热烈欢迎你来湘潭大学兴湘学院学习深造！

根据国家质检总局、教育部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学生床上用品集团购买质量监控制度的通知》（国质检执联〔2014〕475号）文件精神，为方便学生，学院根据专业纤检机构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健全、产品质量优良的合法企业，以招投标形式组织统一预订床上用品，按照自愿购买的原则，建议新生购置由学院统一提供的合格床上用品，全套生活用品13件380元（参见“学生生活用品清单”）。

新生在学校迎新自助网中自主确定是否选购由学院统一招标采购的新生生活用品，网上自主选购截止日结束后不再变更，为了新生在军训期间内务检查的整齐统一，学院将按照学生选购的数量进货，迎新期间，新生可通过两种方式购置生活用品，一是学生到校后在指定地点统一购买，二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直接向学校中标合作的厂家购买。

凡自购、自带床上用品的新生应主动到本院系副书记处登记批准，严禁未经检疫、低劣产品甚至“黑心棉”进入学生宿舍。若自购、自带的床上用品经检查发现不合格的必须及时更换。请不要听信其他不法商贩、无证经营个体的推销或兜售。学院将聘请省、市技术监督局专家在新生报到时对自带生活用品进行现场检测，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不得进入学生宿舍使用，以确保学校公共卫生安全！

****